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延续构成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海王集团: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海王: 长沙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康芝梦医疗: 湖南康芝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诚景: 深圳市诚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海王集团与深圳诚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长沙海王 75%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诚景, 协议签署后长沙海王不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长沙海王在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等担保事项, 截至目前, 公司为长沙海王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60 万元。因信贷审批等原因, 在公司与深圳诚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时, 长沙海王无法解除上述授信担保, 鉴于长沙海王现股东深圳诚景与康芝梦医疗提供了反担保措施并考虑到公司担保风险, 公司提请权力机构审议对长沙海王担保事项, 本事项构成对外担保, 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目前公司对长沙海王实际担保余额人民币 2,660 万元, 担保期限至上述担保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

关联交易。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至公司对长沙海王担保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被担保方目前基本情况

(一) 长沙海王医药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法定代表人：龚洁
- 2、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 3、成立日期：2017年5月22日
- 4、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360号汽车城大楼101、102、301房
- 5、经营范围：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清洁用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仪器仪表、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五金产品的批发；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包装材料、化妆品、清洁用品、保健品、卫生消毒用品、卫生用品、化学试剂和助剂（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科学检测仪器、医学教学仪器、保健食品、一类医疗器械、婴幼儿配方乳粉、消毒剂、药品检验检测设备、玻璃仪器、计算机、乳制品的销售；化工原料（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物流信息服务；国内货运代理；装卸搬运；医学检验技术服务；高新技术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房屋租赁；计算机、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维修；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交易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医疗器械技术推广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代理；中医药推广；电脑喷绘、晒图服务；商务文印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建设与开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医院经营管理咨询；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商业活动的策划；企业营销策划；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人力资源外包服务；医学检验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股东持股：深圳市诚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75%股权，湖南康芝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25%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长沙海王总资产约为人民币1.81亿元，净资产约为人民币0.34亿元；2020年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1.37亿元，净利润约为人民币-0.13亿元。

8、经查询，长沙海王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与本公司的关系：长沙海王原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子公司，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与深圳诚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签署协议后，公司不再持有长沙海王股权，长沙海王不再为公司子公司。截至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海王集团尚未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流程。

三、本公司目前为长沙海王实际提供的担保情况及延续说明

1、截止目前公司为长沙海王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长沙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	430.00	2020/9/22	2021/9/21
		1,000.00	2020/7/15	2021/7/14
		370.00	2020/7/24	2021/7/23
		400.00	2020/11/10	2021/11/9
		360.00	2020/8/10	2021/8/9
		100.00	2020/8/28	2021/8/27
合计	4,000.00	2,660.00		

2、担保延续原因及到期日

(1) 因信贷审批等原因，在公司与深圳诚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时，长沙海王无法解除上述授信担保。故导致公司构成对外担保。

(2) 深圳诚景与长沙海王承诺及时全面履行借款合同要求，将上述融资贷款归还给上述银行，并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包括解除海王生物的担保责任）。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长沙海王向金融机构申请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根据原担保余额，本次股权转让后担保金额不超过目前实际担保余额人民币2,660万元，担保期限至上述担保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五、其他说明

1. 提供担保的原因、影响及风险

鉴于公司近期与深圳诚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签署后长沙海王不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信贷审批等原因，在公司与深圳诚景签署解除协议时，长沙海王无法解除上述授信担保，且长沙海王现股东深圳诚景、康芝梦医疗提供了一定的反担保措施，长沙海王现股东提供的反担保措施可以降低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为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公司拟同意延续对长沙海王的担保，担保期限至公司对长沙海王担保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2、被担保方提供的保障措施

长沙海王现股东深圳诚景、康芝梦医疗将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如下保障措施：

原反担保协议康芝梦医疗已将持有长沙海王的25%股权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本次《股权转让协议》完成工商变更后，深圳诚景将其持有长沙海王的75%股权质押给公司直至公司担保责任解除。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累计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58.20亿元，其中对外担保余额为0.466亿元（对参股子公司山东康力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0.2亿元；为长沙海王担保余额为0.266亿元，其他均为对子公司担保），约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99.00%，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为长沙海王提供担保，是因公司与长沙海王现股东深圳诚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长沙海王不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而因信贷审批等原因公司无法解除对其担保，延续担保构成对外担保。长沙海王现股东提供了一定的反担保保障措施。本次对外担保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对长沙海王对外担保事宜，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长沙海王提供担保为担保延续构成的对外担保，长沙海王现股东深圳诚景、康芝梦医疗提供了一定的反担保保障措施。本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